

附件五

13、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林县镇圩瑶族乡卫生院的上林县镇圩瑶族乡卫生院康复科设备配置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智能砂磨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市章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4人，营业收入为1272.71万元，资产总额为1922.4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上下肢情景互动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龙之杰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6人，营业收入为18216.29万元，资产总额为74731.3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3. （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器、四肢联动康复训练器、吸附式点刺激低频治疗仪、红外偏振光治疗仪、手持式神经肌肉电刺激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龙之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4人，营业收入为3775.82万元，资产总额为3560.5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名称（盖章）：  广西广裕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8 月 25 日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